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企业一切险（华为全球项目专用 2025 版）附加恐怖主义和战争
的延伸条款(只适用于中国)

（产品注册号：）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保单扩展至承保保单期间发生在中国境内(按本保单定义)的被保险事故所造成的任何直接物理损失或物理损害，限额在保单中约定。

保险事故：

1. “恐怖主义”是指任何人或团体为政治、宗教或意识形态目的而实施的一项或一系列行为，包括使用武力或暴力，不论该等行为是单独行动、代表任何组织或与任何组织有关联，包括意图影响任何政府和、或为此目的使公众感到恐惧。

2. “破坏”是指为政治、宗教或意识形态目的而实施的颠覆行为或一系列此类行为，包括意图影响任何政府和/或为此目的使公众感到恐惧。

3. “暴动和、或罢工和、或内乱”应包括但不限于由以下原因直接造成的损失：

(a) 在扰乱公共安宁过程中，任何与他人一起参与该等扰乱的人所作的任何行为；或

(b) 任何罢工者或被封锁工人为促进罢工或为抵抗封锁而作出的任何故意行为，不论该等行为是否在扰乱公共安宁的过程中作出。

4. “恶意损害”是指任何人的恶意行为直接造成的所有物理损失或损害，无论上述行为是否在扰乱公共和平期间实施。

5. “起义、革命和叛乱”：

(a) 起义，是指公民反抗其政府的起义。

(b) 革命是指由其公民推翻或否定一个政权或政治制度。

(c) 叛乱，是指其公民以武力和武器，蓄意、有组织和公开地反抗政府的法律或行动。

6. “叛变和、或政变”：

(a) 叛变是指合法组建的、武装的或维持和平部队的成员蓄意反抗上级军官的行为。

(b) 政变应指政府的突然变化，而不是通过使用暴力或以暴力相威胁而通过民主手段引起的。

7. “战争和、或内战”：

(a) 战争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民族或国家之间宣布或未宣布的敌对行动。

(b) 内战是指同一民族或州的敌对公民之间的敌对冲突。

本附加险根据保险单的约定收取保险费。

本保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